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本章依研究目的，根據正式問卷調查結果，進行分析與討論。本章共分為五節，第一節為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的瞭解程度、看法與實施現況進行描述性統計分析；第二節為分析不同教師背景變項，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瞭解程度、看法與實施現況之差異情形；第三節是瞭解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和實際參與運用之比較情形；第四節為瞭解教師背景變項和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對於教師實際參與運用情形的預測力。最後，第五節則針對研究結果，作一綜合討論與分析。

第一節 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 看法與實施現況

本節旨在瞭解高職特教班教師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與實施現況，以次數分配、百分比、平均數和標準差等描述統計方式分別說明之，結果如下：

一、教師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熟悉情形

(一) 在職業輔導評量瞭解程度方面

從表 4-1-1 可得知，在高職特教班教師中，有 44.7% 的人覺得自己瞭解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包括勾選「有聽過還算瞭解」、「有聽過非常瞭解」），但仍有 20.3% 的教師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不瞭解（完全沒聽過、有聽過但完全不瞭

解)。以五點量表方式統計之，則高職特教班教師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瞭解程度的平均數為 3.20。

表 4-1-1 高職特教班教師職業輔導評量瞭解程度之分佈情形

項目	1	2	3	4	5	平均值	標準差
您是否瞭解『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	33	34	116	130	18	3.20	1.04
(百分比)	10	10.3	35	39.3	5.4		

註：完全沒聽過=1分；有聽過，但完全不瞭解=2分；有聽過，但不太瞭解=3分；有聽過，還算瞭解=4分；有聽過，非常瞭解=5分。

(二) 在職業輔導評量資訊來源方面

此向度在於瞭解有聽過職業輔導評量概念的教師，他們是從何種管道得知此一概念，以複選題的方式勾選。由表 4-1-2 可知，教師主要是透過研討會（研習）的方式獲得關於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36.6%），另外，經由同事得知也不在少數（34.1%），其次為就業服務單位（28.4%）、特殊教育學分班（22.1%）、大學／研究所課程（21.8%）。

表 4-1-2 職業輔導評量資訊來源次數分配表（N=298）

排名	項目名稱	選填次數	受試樣本的百分比%
1	研討會（研習）	121	36.6
2	同事	113	34.1
3	就業服務單位	94	28.4
4	特殊教育學分班	73	22.1
5	大學／研究所課程	72	21.8
6	刊物	64	19.3
7	書籍	57	17.2

二、教師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

(一) 學生接受職業輔導評量的目的方面

此向度在於瞭解高職特教班教師認為學生接受職業輔導評量的目的為何。根據表 4-1-3 所示，各題項的平均得分介於 4.04~4.27 之間，表示教師對於這向度所述之轉介目的持正向肯定態度，且各題項的得分差距並不大。其中，教師認為學生接受職業輔導評量最主要的目的是「了解學生的職業性向」(M=4.27)，接下來為「了解學生的職業興趣」(M=4.24)，接受度較低的為「規劃學生職場實習的安置場所」(M=4.05)、「轉介學生接受職業訓練」(M=4.04)。

表 4-1-3 高職特教班學生接受職業輔導評量目的之分佈情形

項目	1	2	3	4	5	平均值	標準差
高職特教班學生接受職業輔導評量的目的							
(1)了解學生的身心障礙狀況 (人數)	2	5	29	196	99	4.16	.69
(百分比)	0.6	1.5	8.8	59.2	29.9		
(2)了解學生的職業興趣 (人數)	2	2	18	202	107	4.24	.63
(百分比)	0.6	0.6	5.4	61.0	32.3		
(3)了解學生的職業性向 (人數)	2	2	22	185	120	4.27	.66
(百分比)	0.6	0.6	6.6	55.9	36.3		
(4)了解學生的工作人格 (人數)	3	5	40	179	104	4.14	.75
(百分比)	0.9	1.5	12.1	54.1	31.4		
(5)分析學生可能的就業環境 (人數)	2	6	39	174	110	4.16	.74
(百分比)	0.6	1.8	11.8	52.6	33.2		

表 4-1-3 高職特教班學生接受職業輔導評量目的
之分佈情形 (續)

項目	1	2	3	4	5	平均值	標準差
(6)轉介學生接受職業訓練 (人數)	2	6	52	186	83	4.04	.73
(百分比)	0.6	1.8	15.7	56.2	25.1		
(7)規劃學生職場實習的安置 (人數)	3	6	46	193	83	4.05	.74
場所 (百分比)	0.9	1.8	13.9	58.3	25.1		
(8)評估學生職場實習的職務 (人數)	3	4	44	187	93	4.10	.73
再設計與就業輔具需求 (百分比)	0.9	1.2	13.3	56.5	28.1		
(9)協助擬定學生的轉銜計畫 (人數)	3	6	38	201	83	4.07	.72
(百分比)	0.9	1.8	11.5	60.7	25.1		
(10)評估學生所需要的轉銜 (人數)	4	4	47	186	90	4.07	.75
服務支持系統 (百分比)	1.2	1.2	14.2	56.2	27.2		

註：完全不同意=1分；不同意=2分；稍微同意=3分；同意=4分；非常同意=5分。

(二) 在學校內可進行之流程方面

此向度在瞭解高職特教班教師認為配合職業輔導評量工作，在學校內可以作哪些事。由表 4-1-4 可知，平均得分在 4.25~3.92 之間，除了「將職業輔導評量結果交付家長與雇主」(M=3.92) 得分在 4 分以下，其餘題項得分皆在 4 分(適當)以上。這些流程以「對學生進行初步評量，了解學生的職業相關能力」得分最高 (M=4.25)，其次為「彙整學生的紀錄和初步評量資料給評量人員」(M=4.22)。

表 4-1-4 學校內可進行職業輔導評量流程之分佈情形

項目	1	2	3	4	5	平均值	標準差
在職業輔導評量的流程中學校可作的事							
(1)對學生與家長進行晤談，（人數）	1	3	21	219	86	4.17	.60
確認轉介目的（百分比）	0.3	0.9	6.3	66.2	26.0		
(2)對學生進行初步的評量，（人數）	2	0	28	184	117	4.25	.66
了解學生的職業相關能力（百分比）	0.6	0	8.5	55.6	35.3		
(3)在轉介前，篩選應該接受（人數）	1	8	29	192	100	4.16	.70
職業輔導評量的學生（百分比）	0.3	2.4	8.8	58.0	30.2		
(4)彙整學生的紀錄和初步評（人數）	1	2	22	203	103	4.22	.62
量資料給評量人員（百分比）	0.3	0.6	6.6	61.3	31.1		
(5)與職業輔導評量人員充分（人數）	1	5	32	197	96	4.15	.67
討論，協助完成報告（百分比）	0.3	1.5	9.7	59.5	29.0		
(6)參與職業輔導評量結果的（人數）	1	2	40	211	77	4.09	.63
諮詢會議（百分比）	0.3	0.6	12.1	63.7	23.3		
(7)將職業輔導評量結果交付（人數）	2	20	55	178	76	3.92	.83
給家長與雇主（百分比）	0.6	6.0	16.6	53.8	23.0		
(8)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人數）	2	3	37	199	90	4.12	.68
進行課程訓練及轉銜規劃（百分比）	0.6	0.9	11.2	60.1	27.2		
(9)進行學生的持續追蹤評量（人數）	4	5	46	192	83	4.05	.75
與輔導（百分比）	1.2	1.5	13.9	58.0	25.1		

註：完全不適當=1分；不適當=2分；稍微適當=3分；適當=4分；非常適當=5分。

（三）教師能扮演的角色方面

由表 4-1-5 可知，此向度的平均分數為 4.19~3.87 間。若從各題得分情形來看，在職業輔導過程中，高職特教班教師較能同意自己扮演著「與學生本人討論，確認學生需求及興趣」的角色（M=4.19），其次為「協助搜集學生相關資料」（M=4.17）和「提供學校所做初步評量資料給職業輔導評量

人員」(M=4.16)。相較之下，「擔任諮詢角色，提供職業輔導評量人員職業相關訊息」(M=3.91)和「協助職業輔導評量人員發展職業輔導評量計畫」(M=3.87)兩者較低，僅在「稍微同意」程度而已。

表 4-1-5 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過程中扮演角色之分佈情形

項目	1	2	3	4	5	平均值	標準差
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的過程當中分以扮演的角色							
(1)轉介學生接受職業輔導 評量 (人數)	2	2	29	217	80	4.12	.63
(百分比)	0.6	0.6	8.8	65.6	24.2		
(2)協助搜集學生相關資料 (人數)	2	5	25	201	97	4.17	.68
(百分比)	0.6	1.5	7.6	60.7	29.3		
(3)與學生本人討論，確認學 生需求及興趣 (人數)	2	3	27	196	103	4.19	.67
(百分比)	0.6	0.9	8.2	59.2	31.1		
(4)提供學校所做初步評量 資料給職業輔導評量人 員 (人數)	1	4	26	211	89	4.16	.63
(百分比)	0.3	1.2	7.9	63.7	26.9		
(5)協助學生家長了解職業 輔導評量結果 (人數)	2	10	30	200	89	4.10	.73
(百分比)	0.6	3.0	9.1	60.4	26.9		
(6)擔任職業輔導評量人員 與家長間溝通橋樑 (人數)	3	7	41	190	90	4.08	.75
(百分比)	0.9	2.1	12.4	57.4	27.2		
(7)協助職業輔導評量人員 發展職業輔導評量計畫 (人數)	4	12	59	202	53	3.87	.76
(百分比)	1.2	3.6	17.8	61.0	16.0		
(8)擔任諮詢角色，提供職業 輔導評量人員職業相關 訊息 (人數)	2	15	61	183	68	3.91	.79
(百分比)	0.6	4.5	18.4	55.3	20.5		
(9)將職業輔導評量結果納 入個別化教育計畫、轉銜 計畫 (人數)	3	6	38	185	97	4.12	.74
(百分比)	0.6	1.8	11.5	55.9	29.3		

註：完全不同意=1分；不同意=2分；稍微同意=3分；同意=4分；非常同意=5分。

(四) 對於學生轉銜服務的助益方面

向度欲瞭解高職特教班教師認為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於學生轉銜服務有何助益。依據表 4-1-6 所示，各題項的平均分數從 4.16~3.76 間。其中，同意度最高的是「有助於學校轉銜人員與雇主了解學生」(M=4.16)、「協助學校轉銜人員對學生與職場做媒合」(M=4.11)、「提供學生進入職場所需支持與輔導的建議」(M=4.11)，而同意度最低的為「有助於學生就業能力的強化」(M=3.76)。除了「有助於學生就業能力的強化」題項得分最低外，「有助於學生的自我了解」(M=3.98)、「有助於了解學生的就業準備度，增進就業穩定性」(M=3.95)和「提供學生在實習職場所需職務再設計、就業輔具建議」等題項，其得分皆在五點量表上之「稍微同意」。

表 4-1-6 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於學生轉銜服務助益之分佈情形

項目	1	2	3	4	5	平均值	標準差
教師認為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於學生轉銜服務的助益							
(1)有助於學生的自我了解 (人數)	4	4	71	167	85	3.98	.80
(百分比)	1.2	1.2	21.5	50.5	25.7		
(2)有助於學校轉銜人員與雇主了解學生 (人數)	2	5	38	180	106	4.16	.73
(百分比)	0.6	1.5	11.5	54.4	32.0		
(3)有助於學生就業能力的強化 (人數)	4	25	81	158	63	3.76	.89
(百分比)	1.2	7.6	24.5	47.7	19.0		
(4)有助於了解學生的就業準備度，增進就業穩定性 (人數)	4	10	58	186	73	3.95	.79
(百分比)	1.2	30.	17.5	56.2	22.1		

表 4-1-6 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於學生轉銜服務助益
之分佈情形 (續)

項目	1	2	3	4	5	平均值	標準差
(5)協助學校轉銜人員對學生與職場做媒合 (人數)	3	1	44	190	93	4.11	.70
(百分比)	0.9	0.3	13.3	57.4	28.1		
(6)了解學生適合的職業類別及就業方式 (人數)	2	3	49	188	89	4.08	.71
(百分比)	0.6	0.9	14.8	56.8	26.9		
(7)提供適當的職業訓練方向 (人數)	3	4	40	200	84	4.08	.71
(百分比)	0.9	1.2	12.1	60.4	25.4		
(8)提供學生在實習職場所需職務再設計、就業輔具建議 (人數)	2	6	56	195	72	3.99	.72
(百分比)	0.6	1.8	16.9	58.9	21.8		
(9)提供學生進入職場所需支持與輔導的建議 (人數)	3	4	39	192	92	4.11	.72
(百分比)	0.9	1.2	11.85	58.0	27.8		

註：完全不同意=1分；不同意=2分；稍微同意=3分；同意=4分；非常同意=5分。

(五) 對於教師教學的助益方面

本向度欲瞭解高職特教班教師認為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於教師在教學上有何助益，從表 4-1-7 可知，其平均得分為 4.14~3.88。其中，同意度最高的是「作為學生職場實習教學的參考」(M=4.14)、「規劃學生進入職場時應再加強的相關訓練」(M=4.09)。同意度最低的兩項為「作為工作人格養成的參考」(M=3.88)和「協助決定教學方案」(M=3.88)。

表 4-1-7 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於教師教學助益之分佈情形

項目	1	2	3	4	5	平均值	標準差
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於教師教學的助益							
(1)作為課程規劃的依據 (人數)	2	13	60	188	68	3.93	.77
(百分比)	0.6	3.9	18.1	56.8	20.5		
(2)作為工作人格養成的參考 (人數)	2	8	79	182	60	3.88	.75
(百分比)	0.6	2.4	23.9	55.0	18.1		
(3)協助決定教學方案 (人數)	2	11	79	173	66	3.88	.78
(百分比)	0.6	3.3	23.9	52.3	19.9		
(4)了解學生職業能力的評量標準和需求 (人數)	2	3	53	197	76	4.03	.69
(百分比)	0.6	0.9	16.0	59.5	23.0		
(5)作為學生職業課程分組教學的分組依據 (人數)	3	10	69	178	71	3.92	.79
(百分比)	0.9	3.0	20.8	53.8	21.5		
(6)規劃學生進入職場時應再加強的相關訓練 (人數)	2	6	43	189	91	4.09	.73
(百分比)	0.6	1.8	13.0	57.1	27.5		
(7)作為安排職業相關課外活動的依據 (人數)	2	8	69	180	72	3.94	.76
(百分比)	0.6	2.4	20.8	54.4	21.8		
(8)作為學生職場實習教學的參考 (人數)	2	4	37	191	97	4.14	.70
(百分比)	0.6	1.2	11.2	57.7	29.3		
(9)作為修正個別化教育計畫與轉銜計畫的參考 (人數)	2	9	51	184	85	4.03	.76
(百分比)	0.6	2.7	15.4	55.6	25.7		

註：完全不同意=1分；不同意=2分；稍微同意=3分；同意=4分；非常同意=5分。

三、職業輔導評量實施現況

(一) 教師參與職業輔導評量的情形方面

由表 4-1-8 可知，教師參與的平均得分介於 3.58～3.01，僅屬於「稍微符合」，題項間的得分情形集中。其中參與程度最高的部分在於「與學生本人討論，確認學生需求及興趣」(M=3.58)和「協助搜集學生相關資料」(M=3.48)。

參與程度最低的部分是「協助職業輔導評量人員發展職業輔導評量計畫」(M=3.01)，高達 34.5% 的教師沒有參與此過程（勾選完全不符合、不符合）。

表 4-1-8 教師參與職業輔導評量過程之分佈情形

項目	1	2	3	4	5	平均值	標準差
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的過程當中的參與情形							
(1)轉介學生接受職業輔導 評量 (人數)	25	69	84	123	30	3.19	1.1
(百分比)	7.6	20.8	25.4	37.2	9.1		
(2)協助搜集學生相關資料 (人數)	16	38	82	159	35	3.48	1.0
(百分比)	4.8	11.5	24.8	48.0	10.6		
(3)與學生本人討論，確認學 生需求及興趣 (人數)	17	29	76	164	45	3.58	1.0
(百分比)	5.1	8.8	23.0	49.5	13.6		
(4)提供學校所做初步評量 資料給職業輔導評量人 員 (人數)	27	50	79	145	29	3.30	1.1
(百分比)	8.2	15.1	23.9	43.8	8.8		
(5)協助學生家長了解職業 輔導評量結果 (人數)	29	62	94	120	26	3.16	1.1
(百分比)	8.8	18.7	28.4	36.3	7.9		
(6)擔任職業輔導評量人員 與家長間溝通橋樑 (人數)	29	63	82	131	26	3.19	1.1
(7)協助職業輔導評量人員 發展職業輔導評量計畫 (人數)	29	85	85	113	17	3.01	1.1
(百分比)	8.8	25.7	25.7	34.1	5.1		
(8)擔任諮詢角色，提供職業 輔導評量人員職業相關 訊息 (人數)	28	65	89	121	26	3.16	1.1
(百分比)	8.5	19.6	26.9	36.36	7.9		
(9)將職業輔導評量結果納 入個別化教育計畫、轉銜 計畫 (人數)	26	50	95	131	28	3.26	1.1
(百分比)	7.9	15.1	28.7	39.6	8.5		

註：完全不符合=1分；不符合=2分；稍微符合=3分；符合=4分；非常符合=5分。

(二) 實際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學生轉銜服務方面

本向度是瞭解高職特教班教師實際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學生轉銜服務的情形。由表 4-1-9 可知，平均得分在 3.48 ~ 3.21 之間。其中，教師最常運用在「了解學生適合的職業類別及就業方式」(M=3.48)、「有助於學校轉銜人員與雇主了解學生」(M=3.46)、「協助學校轉銜人員對學生與職場做媒合」(M=3.45) 等方面。最不常運用在「有助於學生就業能力的強化」(M=3.21) 上。

表 4-1-9 實際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學生轉銜服務之分佈情形

項目	1	2	3	4	5	平均值	標準差
教師實際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學生轉銜服務的情形							
(1)有助於學生的自我了解 (人數)	16	37	116	144	17	3.33	.92
(百分比)	4.8	11.2	35.0	43.5	5.1		
(2)有助於學校轉銜人員與 (人數)	15	35	97	152	32	3.46	.96
雇主了解學生 (百分比)	4.5	10.6	29.3	45.9	9.7		
(3)有助於學生就業能力的 (人數)	21	54	105	135	16	3.21	.99
強化 (百分比)	6.3	16.3	31.7	40.8	4.8		
(4)有助於了解學生的就業 (人數)	18	39	107	145	22	3.34	.96
準備度，增進就業穩定 (百分比)	5.4	11.5	32.3	43.8	6.6		
性							
(5)協助學校轉銜人員對學 (人數)	18	38	84	160	31	3.45	1.0
生與職場做媒合 (百分比)	5.4	11.5	25.4	48.3	9.4		

表 4-1-9 實際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學生轉銜服務
之分佈情形 (續)

項目	1	2	3	4	5	平均值	標準差
(6)了解學生適合的職業類 別及就業方式 (人數)	17	27	96	163	28	3.48	.95
(百分比)	5.1	8.2	29.0	49.2	8.5		
(7)提供適當的職業訓練方 向 (人數)	17	33	95	158	27	3.44	.96
(百分比)	5.1	10.0	28.7	47.7	8.2		
(8)提供學生在實習職場所 需職務再設計、就業輔 具建議 (人數)	18	44	115	133	21	3.29	.96
(百分比)	5.4	13.3	34.7	40.2	6.3		
(9)提供學生進入職場所需 支持與輔導的建議 (人數)	15	32	100	162	21	3.43	.92
(百分比)	4.5	9.7	30.2	48.9	6.3		

註：完全不符合=1分；不符合=2分；稍微符合=3分；符合=4分；非常符合=5分。

(三) 實際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教師教學方面

本向度是瞭解高職特教班教師實際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自己的教學情形。從表 4-1-10 可知，平均得分在 3.54 ~ 3.31 之間。其中，教師較常運用在「作為學生職場實習教學的參考」(M=3.54) 和「作為修正個別化教育計畫與轉銜計畫的參考」(M=3.50) 兩方面。較不常運用在「作為學生職業課程分組教學的分組依據」(M=3.32) 和「作為課程規劃的依據」(M=3.31) 方面。

表 4-1-10 實際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教師教學
之分佈情形

項目	1	2	3	4	5	平均值	標準差
教師實際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教學的情形							
(1)作為課程規劃的依據 (人數)	16	45	107	146	17	3.31	.93
(百分比)	4.8	13.6	32.3	44.1	5.1		
(2)作為工作人格養成的參 (人數)	15	38	119	135	23	3.34	.93
考 (百分比)	4.5	11.5	36.0	40.8	6.9		
(3)協助決定教學方案 (人數)	15	39	115	133	29	3.37	.96
(百分比)	4.5	11.8	34.7	40.2	8.8		
(4)了解學生職業能力的評 (人數)	14	30	96	171	19	3.46	.90
量標準和需求 (百分比)	4.2	9.1	29.0	51.7	5.7		
(5)作為學生職業課程分組 (人數)	17	43	108	141	21	3.32	.96
教學的分組依據 (百分比)	5.1	13.0	32.6	42.6	6.3		
(6)規劃學生進入職場時應 (人數)	14	34	95	161	27	3.46	.94
再加強的相關訓練 (百分比)	4.2	10.3	28.7	48.6	8.2		
(7)作為安排職業相關課外 (人數)	16	37	111	150	17	3.35	.92
活動的依據 (百分比)	4.8	11.2	33.5	45.3	5.1		
(8)作為學生職場實習教學 (人數)	16	27	83	172	33	3.54	.95
的參考 (百分比)	4.8	8.2	25.1	52.0	10.0		
(9)作為修正個別化教育計 (人數)	15	31	91	160	34	3.50	.96
畫與轉銜計畫的參考 (百分比)	4.5	9.4	27.5	48.3	10.3		

註：完全不符合=1分；不符合=2分；稍微符合=3分；符合=4分；非常符合=5分。

第二節 不同背景變項的高職特教班教師 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和實施現況的差異情形

本節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one-way ANVOA) 檢定不同任教地區、目前職務、特教背景和特教年資之高職特教班教師，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瞭解程度、看法與實施現況是否有差異，並以雪費法 (Scheffe method) 多重組別事後比較，比較其組間的差異情況。結果如下：

一、不同任教地區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與實施現況之差異分析

表 4-2-1 為不同任教地區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與實施現況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表 4-2-2 為不同任教地區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與實施現況之變異數分析。由摘要表顯示，教師對於職業輔導評量概念的瞭解程度達到顯著差異 ($F=4.32, P<.05$)，進一步做 Scheffe 事後比較，發現北區教師在概念瞭解的得分高於南區教師。而在實施現況中，教師的「參與情形」亦達到顯著水準 ($F=4.16, P<.05$)，進行 Scheffe 事後比較，得知北區教師的「參與情形」高於中區教師。

表 4-2-1 不同任教地區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與實施現況之平均數與標準差摘要表

效標變項	地區								
	北區 (N=124)			中區 (N=107)			南區 (N=100)		
	總分 平均數	標準差	分項 平均數	總分 平均數	標準差	分項 平均數	總分 平均數	標準差	分項 平均數
熟悉情形									
1. 瞭解程度	3.40	0.89	3.40	3.14	1.09	3.14	3.01	1.11	3.01
教師看法									
1. 轉介目的	40.44	5.79	4.04	42.02	4.68	4.20	41.60	6.19	4.16
2. 可進行流程	36.98	4.16	4.11	37.48	4.20	4.16	36.90	5.51	4.10
3. 扮演角色	36.98	4.46	4.11	36.91	5.36	4.10	36.26	5.26	4.03
4. 轉銜助益	35.79	5.35	3.98	35.79	5.62	4.05	36.42	5.84	4.06
5. 教學助益	35.22	5.41	3.91	35.22	5.25	4.01	36.06	5.70	4.04
實施現況									
1. 參與情形	30.92	8.08	3.44	27.79	8.86	3.09	29.06	7.63	3.23
2. 轉銜運用	30.95	7.58	3.44	29.18	7.53	3.24	31.15	7.70	3.46
3. 教學運用	30.75	7.38	3.42	29.88	7.44	3.32	31.56	7.21	3.51

表 4-2-2 不同任教地區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與實施現況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效標變項	變異 來源	離均差平方 和 (SS)	自由度 (df)	均方 (Ms)	F 值	Scheffe 事後比較
熟悉情形						
1. 瞭解程度	組間	9.11	2	4.56	4.32*	北區 > 南區
	組內	345.73	328	1.05		

表 4-2-2 不同任教地區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與實施現況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續)

效標變項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SS)	自由度 (df)	均方 (Ms)	F 值	Scheffe 事後比較
教師看法						
1. 轉介目的	組間	154.96	2	77.48	2.48	
	組內	10180.26	326	31.23		
2. 可進行流程	組間	20.71	2	10.36	0.49	
	組內	6939.65	325	21.35		
3. 扮演角色	組間	32.44	2	16.22	0.65	
	組內	8084.33	322	25.11		
4. 轉銜助益	組間	37.82	2	18.91	0.61	
	組內	10209.03	327	31.22		
5. 教學助益	組間	80.04	2	40.02	1.35	
	組內	9739.83	328	29.70		
					4.16*	
實施現況						
1. 參與情形	組間	560.776	2	280.39	2.17	參與情形： 北區 > 中區
	組內	21634.20	321	67.40		
2. 轉銜運用	組間	250.75	2	125.38	1.34	
	組內	18784.03	325	57.80		
3. 教學運用	組間	145.00	2	72.50		
	組內	17546.49	325	53.99		

* $p < 0.05$

二、不同職務的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與實施現況之差異分析

表 4-2-3 為不同職務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與實施現況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表 4-2-3 不同職務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與實施現況之平均數與標準差摘要表

效標變項	目前職務								
	特教組長 (N=34)			導師 (N=156)			專任教師 (N=141)		
	總分 平均數	標準差	分項 平均數	總分 平均數	標準差	分項 平均數	總分 平均數	標準差	分項 平均數
熟悉情形									
1. 瞭解程度	4.00	0.70	4.00	3.29	1.00	3.29	2.91	1.03	2.91
教師看法									
1. 轉介目的	42.56	4.09	4.26	41.47	5.25	4.15	40.82	6.26	4.08
2. 可進行流程	37.88	4.12	4.21	37.06	4.74	4.12	37.01	4.59	4.11
3. 扮演角色	38.26	4.20	4.25	36.74	5.01	4.08	36.36	5.13	4.04
4. 轉銜助益	38.00	4.48	4.22	35.63	5.73	3.96	36.46	5.57	4.05
5. 教學助益	36.91	4.16	4.10	35.31	5.50	3.92	36.15	5.64	4.02
實施現況									
1. 參與情形	33.15	6.13	3.68	29.71	8.70	3.30	28.00	7.99	3.11
2. 轉銜運用	31.85	5.73	3.54	29.85	7.69	3.32	30.76	7.93	3.42
3. 教學運用	33.03	5.28	3.67	30.11	7.44	3.35	30.80	7.62	3.42

表 4-2-4 為不同職務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與實施現況之變異數分析。由摘要表可知，在職業輔導評量概念的瞭解程度上，不同職務的教師在統計上達到顯著水準 ($F=17.96, P<.001$)，而在教師的「參與情形」上，亦達顯著差異 ($F=5.70, P<.01$)。進一步做 Scheffe 事後比較發現，在「概念瞭解程度」上，特教組長優於導師和專任教師，導師優於專任教師；另外，在「參與情形」上，特教組長的得分高於專任教師。

表 4-2-4 不同職務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與
實施現況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效標變項	變異 來源	離均差平方 和 (SS)	自由度 (df)	均方 (Ms)	F 值	Scheffe 事後比較
熟悉情形						瞭解程度：
1. 瞭解程度	組間	35.02	2	17.51	17.96***	特教組長 > 導師 > 專任 教師
	組內	319.82	328	0.98		
教師看法						教師
1. 轉介目的	組間	91.28	2	45.64	1.45	導師 > 專任教師
	組內	10243.93	326	31.42		
2. 可進行流程	組間	20.52	2	10.26	0.48	
	組內	6939.85	325	21.35		
3. 扮演角色	組間	99.14	2	49.57	1.99	
	組內	8017.63	322	24.90		
4. 轉銜助益	組間	167.38	2	83.69	2.72	
	組內	10079.47	327	30.82		
5. 教學助益	組間	95.64	2	47.82	1.61	
	組內	9724.22	328	29.65		
實施現況						
1. 參與情形	組間	761.44	2	380.72	5.70**	參與情形： 特教組長 > 專任教師
	組內	21433.53	321	66.77		
2. 轉銜運用	組間	133.21	2	66.60	1.15	
	組內	18901.57	325	58.16		
3. 教學運用	組間	238.96	2	119.48	2.23	
	組內	17452.52	325	53.70		

*** $p < 0.001$

** $p < 0.01$

三、不同特教背景的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 看法與實施現況之差異分析

表 4-2-5 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與實施現況之平均數與標準差摘要表

		特教背景																	
		未曾修習特教學分 (N=61)			修滿特教3學分 (N=50)			修滿特教3學分以 上 (N=73)			特教40學分班 (N=39)			特教系/組/學程畢 (N=78)			特教研究所畢 (N=30)		
效標變項		總分	分項	總分	分項	總分	分項	總分	分項	總分	分項	總分	分項	總分	分項	總分	分項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熟悉情形																			
1. 瞭解程度		2.38	1.16	2.38	2.68	1.08	2.68	3.53	0.85	3.53	3.44	0.75	3.44	3.51	0.77	3.51	3.80	0.71	3.80
教師看法																			
1. 轉介目的		40.48	5.56	4.05	41.26	5.14	4.13	41.48	5.05	4.15	41.59	4.62	4.16	41.70	6.07	4.17	41.21	7.74	4.12
2. 可進行流程		37.44	4.54	4.16	37.52	3.43	4.17	36.63	4.75	4.07	35.90	4.17	3.99	37.75	4.49	4.19	36.93	6.70	4.10
3. 扮演角色		35.21	5.44	3.91	35.92	3.96	3.99	36.74	4.96	4.08	36.10	4.63	4.01	38.53	4.17	4.28	37.23	6.89	4.14
4. 轉銜助益		35.75	6.02	3.97	35.82	5.08	3.98	36.01	5.28	4.00	36.18	5.30	4.02	34.47	5.40	4.16	35.13	6.77	3.90
5. 教學助益		35.25	5.50	3.51	36.02	4.74	4.00	34.90	5.77	4.00	35.41	5.07	3.93	37.51	4.93	4.17	35.17	6.77	3.91
實施現況																			
1. 參與情形		27.49	8.21	3.05	27.38	8.32	3.04	30.86	7.90	3.43	31.18	7.04	3.46	28.34	8.64	3.15	32.60	8.39	3.62
2. 轉銜運用		31.56	6.86	3.51	30.56	8.19	3.40	31.00	7.02	3.44	31.87	6.68	3.54	28.94	8.01	3.22	28.59	9.25	3.18
3. 教學運用		31.41	6.86	3.49	30.58	7.54	3.40	30.89	6.52	3.43	31.59	7.29	3.51	29.79	8.31	3.31	30.28	7.71	3.36

表 4-2-5 為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與實施現況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表 4-2-6 為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與實施現況之變異數分析。由摘要表的結果顯示，在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瞭解程度」($F=20.03, P<.001$)、「扮演角色」($F=3.64, P<.01$)和「參與情形」($F=3.24, P<.01$)皆達顯著水準。進行 Scheffe 事後比較發現，特教研究所畢、特教系組畢、40 學分班和修滿特教 3 學分以上之教師，在「概念瞭解程度」的得分皆高於未曾修習特教學分與修滿特教 3 學分的教師；另外，在教師「扮演角色」部分，特教系組畢的教師得分顯著高於未曾修習特教學分的教師。至於「參與情形」，經過 Scheffe 事後比較，並未達到顯著差異。

表 4-2-6 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與實施現況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效標變項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SS)	自由度 (df)	均方 (Ms)	F 值	Scheffe 事後比較
熟悉情形						
1. 瞭解程度	組間	83.59	5	16.72	20.03***	瞭解程度： 特研所 > 未修習 > 修滿 3 學分 特教系 > 未修習 > 修滿 3 學分
	組內	271.25	325	0.84		
教師看法						
1. 轉介目的	組間	59.83	5	11.97	0.38	40 學分 > 未修習 > 修滿 3 學分
	組內	10275.38	323	31.81		
2. 可進行流程	組間	122.06	5	24.41	1.15	3 學分以上 > 未修習 > 修滿 3 學分
	組內	6838.30	322	21.24		
3. 扮演角色	組間				3.64**	扮演角色： 特教系 > 未修習
	組內	437.50	5	87.50		
4. 轉銜助益	組間	7679.27	319	24.07	1.18	
	組內	182.55	5	36.51		
5. 教學助益	組間	10064.30	324	31.06	2.23	
	組內	326.15	5	65.25		
		9493.71	325	29.21		
實施現況						
1. 參與情形	組間	1076.35	5	215.27	3.24**	參與情形： 各組間未達顯著差異
	組內	21118.628	318	66.41		
2. 轉銜運用	組間	451.36	5	90.27	1.56	
	組內	18583.42	322	57.71		
3. 教學運用	組間	133.54	5	26.71	0.49	
	組內	17557.95	322	54.53		

*** $p < 0.001$

** $p < 0.01$

四、不同特教年資的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與實施現況之差異分析

表 4-2-7 為不同特教年資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與實施現況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表 4-2-8 為不同特教年資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與實施現況之變異數分析。由摘要表的結果可知，在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瞭解程度」($F = 4.42, P < .01$)、「可進行流程」($F = 2.54, P < .05$)、「扮演角色」($F = 2.53, P < .05$)、「轉銜助益」($F = 2.57, P < .05$)、「教學助益」($F = 2.59, P < .05$)和「參與情形」($F = 2.53, P < .05$)皆達顯著水準。進一步再做 Scheffe 事後比較，發現在「概念瞭解程度」部分，10 年以上特教年資的教師，其得分高於特教年資在 1 年以下的教師，而在「可進行流程」、「扮演角色」、「轉銜助益」、「教學助益」及「參與情形」方面，經過 Scheffe 事後比較，各組間皆未達到顯著差異。

表 4-2-7 不同特教年資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與實施現況之平均數與標準差摘要表

		特教年資																	
		1 年以下 (N=36)		1 年以上，未滿 3 年 (N=78)		3 年以上，未滿 5 年 (N=70)		5 年以上，未滿 7 年 (N=56)		7 年以上未滿 10 年 (N=48)		10 年以上 (N=43)							
效標變項		總分 平均數	分題 標準差	總分 平均數	分題 標準差	總分 平均數	分題 標準差	總分 平均數	分題 標準差	總分 平均數	分題 標準差	總分 平均數	分題 標準差						
熟悉情形																			
1. 瞭解程度		2.64	1.07	2.64	3.15	0.91	3.16	1.03	3.16	3.23	1.13	3.23	3.27	0.98	3.27	3.70	0.96	3.70	
教師看法																			
1. 轉介目的		42.81	4.74	4.28	41.59	6.02	4.16	40.64	5.19	4.06	40.73	5.28	4.07	40.71	6.72	4.07	42.00	5.17	4.20
2. 可進行流程		39.17	3.52	4.35	37.59	3.98	4.18	36.80	4.08	4.09	35.96	4.66	4.00	36.58	6.38	4.06	37.19	4.46	4.13
3. 扮演角色		38.31	4.42	4.26	37.40	4.51	4.16	35.87	5.27	3.99	35.81	3.96	3.98	35.85	6.55	3.98	37.86	4.55	4.21
4. 轉銜助益		38.06	5.73	4.23	37.27	4.80	4.14	35.03	5.57	3.89	35.48	5.30	3.94	35.29	6.60	3.92	36.74	5.42	4.08
5. 教學助益		38.56	4.44	4.28	36.27	5.10	4.03	35.43	5.83	3.94	34.86	4.96	3.87	35.13	6.62	3.90	35.49	4.86	3.94
實施現況																			
1. 參與情形		26.06	9.96	2.90	29.05	7.69	3.23	28.56	8.86	3.17	29.48	7.28	3.28	30.58	8.02	3.40	32.19	7.65	3.58
2. 轉銜運用		31.17	8.63	3.46	30.19	7.69	3.35	30.07	7.70	3.34	30.55	6.09	3.39	30.68	7.74	3.41	30.48	8.54	3.39
3. 教學運用		31.64	8.06	3.52	29.49	7.73	3.28	30.80	8.15	3.42	31.02	5.42	3.45	31.04	7.36	3.45	31.26	6.93	3.47

表 4-2-8 不同特教年資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與實施現況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效標變項	變異來源	離均差平方和 (SS)	自由度 (df)	均方 (Ms)	F 值	Scheffe 事後比較
熟悉情形						瞭解程度：
1. 瞭解程度	組間	22.28	5	4.52	4.42**	10 以上 > 1 年以下
	組內	332.26	325	1.02		
教師看法						
1. 轉介目的	組間	173.80	5	34.76	1.11	
	組內	10161.41	323	31.46		
2. 可進行流程	組間	263.74	5	52.75	2.54*	流程：
	組內	6696.63	322	20.80		各組間均無顯著差異
3. 扮演角色	組間	310.09	5	62.02	2.53*	扮演角色：
	組內	7806.68	319	24.47		各組間均無顯著差異
4. 轉銜助益	組間	389.66	5	77.93	2.57*	轉銜助益：
	組內	9857.20	324	30.42		各組間均無顯著差異
5. 教學助益	組間	375.63	5	75.13	2.59*	教學助益：
	組內	9444.86	325	29.06		各組間均無顯著差異
實施現況						
1. 參與情形	組間	848.38	5	169.68	2.53*	參與情形：
	組內	21346.60	318	67.13		各組間均無顯著差異
2. 轉銜運用	組間	36.70	5	7.34	0.12	
	組內	18998.84	322	59.00		
3. 教學運用	組間	171.41	5	34.28	0.63	
	組內	17520.06	322	54.41		

** $p < 0.01$

* $p < 0.05$

第三節 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 與實施現況之比較

本節以混合二因子設計變異數分析，瞭解不同任教地區、職務、特教背景及特教年資下的高職特教班教師，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和實際參與、運用情形是否有交互作用存在？其中，教師背景變項為獨立樣本，而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和參與運用情形為重複量數相依樣本，在通過同質性檢定後，進行變異數分析，並以 Bonferroni 事後比較法，比較組間的差異情形，另外，若有交互作用產生，即以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做進一步考驗。結果如下：

一、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在職業輔導評量中教師扮演角色與參與情形之比較

(一) 不同任教地區

表 4-3-1 為不同任教地區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在職業輔導評量中教師扮演角色與參與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由摘要表的結果可知，『任教地區』和『角色-參與』有交互作用的情形存在 ($F=3.38, P<.05$)，故再進行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

表 4-3-2 為不同任教地區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在職業輔導評量中教師扮演角色與實際參與之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摘要表。由統計結果顯示，在不同『任教地區』因子下，教師的『參與情形』有顯著差異 ($F=5.96, P<.001$)，另外，在『角色-參與』因子下，『北區』($F=56.61, P<.001$)、『中

區』(F = 110.23, P < .001) 及『南區』(F = 64.53, P < .001) 皆達統計上的顯著水準。

表 4-3-1 不同任教地區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在職業輔導評量
中教師扮演角色與參與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Bonferroni 事後比較
任教地區 (獨立樣本)	334.16	2	167.08	3.05*	無顯著差異
角色-參與 (重複量數)	8758.85	1	8758.85	227.02***	
(角色-參與)×(任教地區)	261.12	2	130.56	3.38*	
誤差項					
受試者間 S	17358.20	317	54.76		
殘差 (A×B)	12230.72	317	38.58		

*** $p < 0.001$ * $p < 0.05$

表 4-3-2 不同任教地區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在職業輔導評量
中教師扮演角色與參與情形之單純主要效果變異
數分析摘要表

單純主要效果內容	SS	df	MS	F
任教地區因子				
在角色條件下	38.79	2	19.39	0.42
在參與條件下	556.49	2	278.25	5.96***
細格內誤差 (w. cell)	29588.92	634	46.67	
角色-參與因子				
在北區條件下	2184.07	1	2184.07	56.61***
在中區條件下	4252.89	1	4252.89	110.23***
在南區條件下	2489.82	1	2489.82	64.53***
殘差 (A×B)	12230.72	317	38.58	

*** $p < 0.001$

(二) 不同職務

表 4-3-3 為不同職務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在職業輔導評量中教師扮演角色與參與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由統計結果得知，『目前職務』和『角色-參與』並無交互作用的情形產生 ($F=1.95$)，但分別就『目前職務』($F=6.56, P<.01$)和『角色-參與』($F=123.36, P<.001$)方面而言，皆達顯著差異，進一步針對『目前職務』實施 Bonferroni 事後比較發現，特教組長在『角色-參與』的得分高於導師及專任教師。

表 4-3-3 不同職務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在職業輔導評量中教師扮演角色與參與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Bonferroni 事後比較
目前職務(獨立樣本)	703.38	2	351.69	6.56**	特教組長>導師
角色-參與(重複量數)	4802.27	1	4802.27	123.36***	>專任教師
(角色-參與)×(目前職務)	151.40	2	75.70	1.95	
誤差項					
受試者間 S	16988.98	317	35.69		
殘差(A×B)	12340.44	317	38.93		

*** $p<0.001$

** $p<0.01$

(三) 不同特教背景

表 4-3-4 為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在職業輔導評量中教師扮演角色和參與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由摘要表的結果顯示，『特教背景』和『角色-參與』兩個變項有

交互作用的情形存在 ($F = 3.46, P < .01$)，故再進行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

表 4-3-5 為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在職業輔導評量中教師扮演角色與實際參與之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摘要表。由摘要表得知，在不同『特教背景』因子下，教師的『參與情形』有顯著差異 ($F = 4.74, P < .001$)，在『角色-參與』因子下，『未曾修習特教學分』($F = 44.81, P < .001$)、『修滿特教三學分』($F = 43.58, P < .001$)、『修滿特教三學分以上』($F = 31.55, P < .001$)、『特教四十學分班』($F = 12.54, P < .001$)、『特教系(組/學程)畢』($F = 106.13, P < .001$)及『特教研究所畢』($F = 8.54, P < .001$)等條件下皆達統計上的顯著水準。

表 4-3-4 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在職業輔導評量中教師扮演角色與參與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Bonferroni 事後比較
特教背景(獨立樣本)	873.08	5	174.62	3.26**	特研所 > 未曾修習
角色-參與(重複量數)	6935.43	1	6935.43	183.94***	特教學分
(角色-參與) × (特教背景)	652.60	5	130.52	3.46**	
誤差項					
受試者間 S	16819.29	314	53.57		
殘差(A×B)	11839.24	314	37.71		

*** $p < 0.001$

** $p < 0.01$

表 4-3-5 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在職業輔導評量中教師扮演角色與參與情形之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單純主要效果內容	SS	df	MS	F
特教背景因子				
在角色條件下	444.41	5	88.88	1.95
在參與條件下	1081.26	5	216.25	4.74***
細格內誤差 (w. cell)	28658.53	5	130.52	
角色-參與因子				
在未曾修習特教學分條件下	1689.51	1	1689.51	44.81***
在修滿特教 3 學分條件下	1643.08	1	1643.08	43.58***
在修滿特教 3 學分以上條件下	1189.58	1	1189.58	31.55***
在特教 40 學分班條件下	472.62	1	472.62	12.54***
在特教系 (組/學程) 畢條件下	4001.46	1	4001.46	106.13***
在特教研究所畢條件下	322.02	1	322.02	8.54***
殘差 (AxB)	11839.24	314	37.71	

*** $p < 0.001$

(四) 不同特教年資

表 4-3-6 為不同特教年資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在職業輔導評量中教師扮演角色與參與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由統計結果顯示，『特教年資』和『角色-參與』產生交互作用的情形 ($F = 3.14$, $P < .01$)，故需要實施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做進一步瞭解。

表 4-3-7 為不同特教年資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在職業輔導評量中教師扮演角色與實際參與之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摘要表。由摘要表顯示，在不同『特教年資』因子下，教師的『參與情形』有顯著差異 ($F = 3.56$, $P < .001$)，另外，在

『角色-參與』因子下，『1年以下』(F=64.61, P<.001)、『1年以上, 3年以下』(F=66.82, P<.001)、『3年以上, 5年以下』(F=48.52, P<.001)、『5年以上, 7年以下』(F=28.58, P<.001)、『7年以上, 10年以下』(F=17.60, P<.001)及『10年以上』(F=18.27, P<.001)等條件皆達顯著差異。

表 4-3-6 不同特教年資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在職業輔導評量中教師扮演角色與參與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Bonferroni 事後比較
特教年資(獨立樣本)	509.26	5	101.85	1.86	
角色-參與(重複量數)	8392.97	1	8392.97	221.51***	
(角色-參與)×(特教年資)	594.56	5	118.91	3.14**	
誤差項					
受試者間S	17183.10	314	54.72		
殘差(A×B)	11897.28	314	37.89		

***p<0.001 **p<0.01

表 4-3-7 不同特教年資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在職業輔導評量中教師扮演角色與參與情形之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單純主要效果內容	SS	df	MS	F
特教年資因子				
在角色條件下	280.48	5	56.10	1.21
在參與條件下	823.34	5	164.67	3.56***
細格內誤差(w. cell)	29080.38	5	118.91	

表 4-3-7 不同特教年資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在職業輔導
評量中教師扮演角色與參與情形之單純主要
效果變異數分析摘要（續）

單純主要效果內容	SS	df	MS	F
角色-參與因子				
在 1 年以下條件下	2448.00	1	2448.00	64.61***
在 1 年以上 3 年以下條件下	2531.95	1	2531.95	66.82***
在 3 年以上 5 年以下條件下	1838.24	1	1838.24	48.52***
在 5 年以上 7 年以下條件下	1083.00	1	1083.00	28.58***
在 7 年以上 10 以下條件下	666.76	1	666.76	17.60***
在 10 年以上條件下	692.28	1	692.28	18.27***
殘差 (A×B)	11897.28	314	37.89	

*** $p < 0.001$

二、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比較

（一）不同任教地區

表 4-3-8 為不同任教地區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摘要顯示，『任教地區』和『轉銜助益-運用』並無交互作用的情形產生（ $F = 2.83$ ），在『任教地區』的主要效果上（ $F = 1.04$ ）沒有達到顯著差異，但在『轉銜助益-運用』（ $F = 191.41$ ， $P < .001$ ）方面，達到統計上的顯著水準。

表 4-3-8 不同任教地區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Bonferroni 事後比較
任教地區 (獨立樣本)	123.85	2	61.93	1.04	
轉銜助益-運用 (重複量數)	8602.74	1	5602.77	191.41***	
(轉銜助益-運用)×(任教地區)	165.43	2	82.71	2.83	
誤差項					
受試者間 S	19372.30	325	59.61		
殘差 (A×B)	9513.12	325	29.27		

*** $p < 0.001$

(二) 不同職務

表 4-3-9 為不同職務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由摘要表內容可知，『目前職務』和『轉銜助益-運用』並沒有交互作用的情形存在 ($F = 0.04$)，在『任教地區』變項方面 ($F = 2.47$) 沒有顯著差異，但在『轉銜助益-運用』的主要效果上 ($F = 120.22$, $P < .001$)，達到統計上的顯著水準。

表 4-3-9 不同職務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Bonferroni 事後比較
目前職務(獨立樣本)	292.12	2	146.06	2.47	
轉銜助益-運用(重複量數)	3579.45	1	3579.45	120.22***	
(轉銜助益-運用)×(目前職務)	2.15	2	1.07	0.04	
誤差項					
受試者間 S	19204.04	325	59.09		
殘差(A×B)	9676.40	325	29.77		

*** $p < 0.001$

(三) 不同特教背景

表 4-3-10 為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由摘要表的結果得知，『特教背景』和『轉銜助益運用』兩個變項有交互作用的情形存在($F = 3.34, P < .01$)，故進一步做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

表 4-3-11 為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摘要表。由摘要表得知，在不同『特教背景』因子下，教師的『轉銜助益』($F = 0.88$)與『轉銜運用』($F = 2.04$)並沒有顯著差異，另外在『轉銜助益運用』因子下，『未曾修習特教學分』($F = 18.80, P < .001$)、『修滿特教三學分』($F = 24.21, P < .001$)、『修滿特教三學分以上』($F =$

32.11, $P < .001$)、『特教四十學分班』($F = 12.39, P < .001$)和『特教系(組/學程)畢』($F = 101.10, P < .001$)等條件有顯著差異，但在『特教研究所畢』($F = 2.30$)條件下並沒有達到統計上的顯著水準。

表 4-3-10 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Bonferroni 事後比較
特教背景(獨立樣本)	167.36	5	33.47	0.56	
轉銜助益-運用(重複量數)	4713.41	1	4713.41	164.96***	
(轉銜助益-運用)×(特教背景)	477.81	5	95.56	3.34**	
誤差項					
受試者間 S	19328.80	322	30.03		
殘差(A×B)	9200.74	322	28.57		
*** $p < 0.001$		** $p < 0.01$			

表 4-3-11 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單純主要效果內容	SS	df	MS	F
特教背景因子				
在轉銜助益條件下	193.81	5	38.76	0.88
在轉銜運用條件下	451.36	5	90.27	2.04
細格內誤差(w. cell)	28529.54	644	44.30	

表 4-3-11 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摘要表（續）

單純主要效果內容	SS	df	MS	F
轉銜助益-運用因子				
在未曾修習特教學分條件下	537.18	1	537.18	18.80***
在修滿特教 3 學分條件下	631.69	1	691.69	24.21***
在修滿特教 3 學分以上條件下	917.51	1	917.51	32.11***
在特教 40 學分班條件下	353.89	1	353.89	12.39***
在特教系（組/學程）畢條件下	2888.89	1	2888.89	101.10***
在特教研究所畢條件下	655.60	1	655.60	2.30
殘差 (AxB)	9200.74	322	28.574	

*** $p < 0.001$ ** $p < 0.01$

（四）不同特教年資

表 4-3-12 為不同特教年資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由摘要表結果顯示，『特教年資』和『轉銜助益運用』並沒有交互作用的情形存在（ $F = 1.06$ ），另外，在『特教年資』變項方面（ $F = 0.83$ ）亦沒有顯著差異，但在『轉銜助益運用』的主要效果上（ $F = 175.10$ ， $P < .001$ ），達到顯著差異。

表 4-3-12 不同特教年資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Bonferroni 事後比較
特教年資(獨立樣本)	249.07	5	49.82	0.83	
轉銜助益-運用(重複量數)	5178.37	1	5178.37	175.10***	
(轉銜助益-運用)×(特教年資)	155.95	5	31.19	1.06	
誤差項					
受試者間 S	19247.08	322	59.77		
殘差(A×B)	95522.60	322	29.57		

*** $p < 0.001$

三、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教師教學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比較

(一) 不同任教地區

表 4-3-13 為不同任教地區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教師教學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由統計結果顯示，『任教地區』和『教學助益運用』並沒有交互作用的情形存在 ($F = 1.62$)，若分別就『任教地區』和『教學助益運用』的主要效果來看，『任教地區』方面 ($F = 1.11$) 沒有顯著差異，但在『教學助益運用』上 ($F = 175.08$, $P < .001$)，有達到統計上的顯著水準。

表 4-3-13 不同任教地區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教師教學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Bonferroni 事後比較
任教地區 (獨立樣本)	130.20	2	65.10	1.11	
教學助益-運用 (重複量數)	4395.96	1	4395.96	175.08***	
(教學助益-運用)×(任教地區)	81.43	2	40.72	1.62	
誤差項					
受試者間 S	19018.24	325	58.82		
殘差 (A×B)	8160.44	325	25.11		

*** $p < 0.001$

(二) 不同職務

表 4-3-14 為不同職務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教師教學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從摘要表結果得知，『目前職務』和『教學助益運用』沒有產生交互作用 ($F = 0.63$)，若分別就『目前職務』和『教學助益運用』的主要效果來看，『目前職務』方面 ($F = 2.47$) 沒有顯著差異，但在『教學助益運用』上 ($F = 97.18$, $P < .001$)，有達到統計上的顯著水準。

表 4-3-14 不同職務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教師教學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Bonferroni 事後比較
目前職務(獨立樣本)	286.11	2	143.06	2.47	
教學助益-運用(重複量數)	2455.00	1	2455.00	97.18***	
(教學助益-運用)×(目前職務)	31.84	2	15.92	0.63	
誤差項					
受試者間 S	18862.33	325	58.04		
殘差(A×B)	8210.03	325	25.26		

*** $p < 0.001$

(三) 不同特教背景

表 4-3-15 為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教師教學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由摘要表顯示，『特教背景』和『教學助益運用』兩個變項有交互作用的情形存在 ($F = 3.25$, $P < .01$)，故再進行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

表 4-3-16 為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中對教師教學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摘要表。由摘要表得知，在不同『特教背景』因子下，『教學助益』($F = 1.53$)與『教學運用』($F = .64$)並沒有顯著差異，另外在『教學助益運用』因子下，『未曾修習特教學分』($F = 18.42$, $P < .001$)、『修滿特教三學分』($F = 30.37$, $P < .001$)、『修滿特教三學分以上』($F = 24.64$, P

<.001)、『特教四十學分班』(F=11.68, P<.001)、『特教系(組/學程)畢』(F=95.62, P<.001)和『特教研究所畢』(F=15.92, P<.001)等條件有達到統計上的顯著水準。

表 4-3-15 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教師教學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Bonferroni 事後比較
特教背景(獨立樣本)	56.44	5	11.29	0.19	
教學助益-運用(重複量數)	3678.93	1	3678.93	150.99***	
(教學助益-運用)×(特教背景)	396.22	5	79.24	3.25**	
誤差項					
受試者間 S	19092.00	322	59.29		
殘差(A×B)	7845.65	322	24.37		

*** $p < 0.001$

表 4-3-16 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教師教學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單純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單純主要效果內容	SS	df	MS	F
特教背景因子				
在教學助益條件下	319.13	5	63.83	0.86
在教學運用條件下	133.54	5	26.71	2.04
細格內誤差(w.cell)	26937.62	644	41.83	

表 4-3-16 不同特教背景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
對教師教學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單純
主要效果變異數分析摘要表（續）

單純主要效果內容	SS	df	MS	F
教學助益運用因子				
在未曾修習特教學分條件下	448.82	1	18.42	18.80***
在修滿特教3學分條件下	739.84	1	30.37	24.21***
在修滿特教3學分以上條件下	600.25	1	24.64	32.11***
在特教40學分班條件下	284.63	1	11.68	12.39***
在特教系（組/學程）畢條件下	2329.88	1	95.62	101.10***
在特教研究所畢條件下	387.93	1	15.92	2.30
殘差 (AxB)	7845.65	322	24.37	

*** $p < 0.001$

** $p < 0.01$

（四）不同特教年資

表 4-3-17 為不同特教年資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教師教學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從摘要表結果得知，『特教年資』和『教學助益運用』沒有產生交互作用（ $F = 1.97$ ），在『特教年資』的主要效果方面（ $F = .95$ ）沒有顯著差異，但在『教學助益運用』上（ $F = 161.70$ ， $P < .001$ ），有達到顯著差異。

表 4-3-17 不同特教年資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教師教學助益的看法與實際運用情形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Bonferro ni 事後比較
特教年資(獨立樣本)	276.89	5	55.38	0.95	
教學助益-運用(重複量數)	4016.17	1	4016.17	161.70***	
(教學助益-運用)×(特教年資)	244.41	5	48.88	1.97	
誤差項	26869.01	644	41.72		
受試者間 S	18871.55	322	58.61		
殘差(A×B)	7997.46	322	24.84		

*** $p < 0.001$

第四節 教師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對於實際參與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的預測情形

為了進一步瞭解教師各背景變項與在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對於教師實際參與運用的解釋力，本節以多元迴歸強迫進入法，探討教師背景變項和看法對於實施現況的預測力。由於『任教地區』、『目前職務』和『特教背景』屬於類別變項，因此先轉換為虛擬變項，並和『概念瞭解』、『轉介目的』、『可進行流程』、『扮演角色』、『轉銜助益』和『教學助益』一起為預測變項，在效標變項部分，則是實施現況中的『參與情形』、『轉銜運用』和『教學運用』三項。至於各變項之間的相關情形，如表 4-4-1 所示：

表 4-4-1 背景變項、對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和實施現況等各變項之相關矩陣

	地區 1	地區 2	職務 1	背景 1	背景 2	背景 3	背景 4	背景 5	特教年資	概念瞭解	轉介目	進行流	扮演角	參與情	轉銜助	教學助			
地區 2	-.535**	1																	
職務 1	.005	.000	1																
職務 2	.019	-.006	-.319**	1															
背景 1	-.046	-.062	-.161**	-.168**	1														
背景 2	-.082	.033	-.032	-.111*	-.201**	1													
背景 3	-.005	.037	.036	.067	-.253**	-.224**	1												
背景 4	.104	-.032	.031	-.063	-.174**	-.154**	-.194**	1											
背景 5	.011	.042	.047	.189**	-.264**	-.234**	-.295**	-.203**	1										
特教年資	-.016	-.026	.131*	-.007	-.206**	-.177**	.225**	.124*	-.155**	1									
概念瞭解	.152**	-.040	.262**	.081	-.378**	-.212**	.172**	.083	.168**	.219**	1								
轉介目的	-.119*	.088	.076	.028	-.070	-.003	.017	.019	.039	-.046	.117*	1							
進行流程	-.023	.054	.054	-.011	.034	.037	-.057	-.097	.076	-.124*	.078	.653**	1						
扮演角色	.036	.024	.104	.001	-.141*	-.070	.000	-.047	.200**	-.059	.201**	.543**	.657**	1					
參與情形	.147**	-.130*	.157**	.042	-.106	-.098	.098	.082	-.068	.178**	.362**	.038	.078	.195**	1				
轉銜助益	-.060	.024	.106	-.101	-.040	-.030	-.020	-.002	.125*	-.098	.108	.572**	.609**	.650**	.116*	1			
轉銜運用	.052	-.114*	.062	-.073	.070	.007	.039	.068	-.019*	.000	.147**	.166**	.214**	.174**	.590**	.353**	1		
教學助益	-.088	.028	.067	-.090	-.051	.014	-.091	-.028	.171**	-.141*	.059	.488**	.566**	.641**	.078	.784**	.291**	1	
教學運用	.005	-.079	.107	-.076	.046	-.008	.013	.044	-.069	.039	.179**	.190**	.250**	.243**	.517**	.352**	.836**	.416**	1

一、教師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對於教師實際參與職業輔導評量過程之預測情形

由表 4-4-2 可知，『教師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等自變項，對於『教師參與職業輔導評量情形』具有解釋力，整體 R 平方值為 .205，即表示上述自變項可以解釋教師參與情形 20.5% 的變異量。再從表 4-4-3 係數表可知，具有統計意義的變項為『概念瞭解』($t = 5.071$ ， $P < .001$) 和『扮演角色』($t = 2.142$ ， $P < .05$)，『概念瞭解』具有較佳的解釋力，其 Beta 值為 .313，表示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愈瞭解，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參與程度也就愈高；而『扮演角色』的 Beta 值為 .176，亦屬一正值，表示認為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過程中扮演重要角色者，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參與程度也就愈高。

表 4-4-2 高職特教班『教師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對『教師參與職業輔導評量情形』同時進入模式摘要表

模式	R	R 平方	調過後的 R 平方	估計的 標準誤	變更統計量				
					R 平方 改變量	F 改變	分子自 由度	分母自 由度	顯著性 F 改變
1	.425	.205	.162	7.592	.205	4.775	16	297	.000

預測變數：(常數)地區 1,地區 2,職務 1,職務 2,背景 1,背景 2,背景 3,背景 4,背景 5,特教年資,概念瞭解,轉介目的,進行流程,扮演角色,轉銜助益,教學助益,轉銜運用,教學運用

表 4-4-3 高職特教班『教師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對『教師參與情形』同時進入係數分析摘要表

模式		未標準化係數		標準化係數	t	顯著性
		B 之估計值	標準誤	Beta 分配		
1	(常數)	12.651	4.741		2.668	.008
	地區 1	.484	1.094	.028	.442	.659
	地區 2	-1.589	1.099	-.090	-1.446	.149
	職務 1	2.559	1.611	.092	1.589	.113
	職務 2	1.299	.979	.078	1.327	.185
	背景 1	.759	2.018	.035	.376	.707
	背景 2	-.027	2.004	-.001	-.013	.989
	背景 3	.009	1.739	.000	.005	.996
	背景 4	.678	1.965	.27	.345	.730
	背景 5	-2.897	1.800	-.149	-1.610	.109
	特教年資	.459	.312	.086	1.474	.142
	概念瞭解	2.531	.499	.313	5.071	.000*
	轉介目的	-.192	.108	-.131	-1.785	.075
	進行流程	.018	.149	.010	.120	.905
	扮演角色	.291	.136	.176	2.142	.033
	轉銜助益	.096	.137	.066	.705	.481
	教學助益	-.001	.134	-.001	-.009	.993*

依變項：參與情形

二、教師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對於教師實際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學生轉銜服務之預測情形

由表 4-4-4 可知，『教師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對於『教師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學生轉銜情形』具有解釋力，整體 R 平方值為 .224，即表示上述自變項可以解釋教師轉銜運用情形 22.4% 的變異量。再從表 4-4-5 係數分析可知，『概念瞭解』($t = 3.798, P < .001$) 和『轉銜助益』

($t = 3.341, P < .01$) 兩個變項對於『轉銜運用』的影響最為明顯，其中，『轉銜助益』具有較佳的解釋力，其 Beta 值為 .306，表示認為職業輔導評量對於學生轉銜有助益的教師，實際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學生轉銜上的情形也就愈多；『概念瞭解』的 Beta 值為 .230，為正值，表示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愈瞭解的教師，在學生轉銜上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的程度也就愈高。另外，『特教背景 1』變項亦達顯著 ($t = 2.574, P < .05$)，其 Beta 值為 .011，但是，由『特教背景 1』與『概念瞭解』在相關矩陣中 (表 4-4-1) 的數據顯示，其相關係數 $\gamma = .378$ ，達顯著相關 ($P < .01$)，在預測力的部分，『特教背景 1』會受『概念瞭解』變項影響，所以在『特教背景 1』的預測效果不接續推論。

表 4-4-4 高職特教班『教師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對『實際運用於學生轉銜服務』同時進入模式摘要表

模式	R	R 平方	調過後的 R 平方	估計的 標準誤	變更統計量				
					R 平方 改變量	F 改變	分子自 由度	分母自 由度	顯著性 F 改變
1	.474	.224	.183	6.865	.224	5.420	16	300	.000

預測變數：(常數) 地區 1, 地區 2, 職務 1, 職務 2, 背景 1, 背景 2, 背景 3, 背景 4, 背景 5, 特教年資, 概念瞭解, 轉介目的, 進行流程, 扮演角色, 轉銜助益, 教學助益, 轉銜運用, 教學運用

表 4-4-5 高職特教班『教師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對『實際運用於學生轉銜服務』同時進入係數分析摘要表

模式	未標準化係數		標準化係數	t	顯著性	
	B 之估計值	標準誤	Beta 分配			
1	(常數)	5.239	4.331	1.210	.227	
	地區 1	.155	.986	.010	.875	
	地區 2	-1.451	.986	-.090	-1.471	.142
	職務 1	.359	1.458	.014	.247	.805
	職務 2	.196	.881	.013	.222	.824
	背景 1	4.730	1.838	.240	2.574	.011*
	背景 2	3.213	1.812	.154	1.774	.077
	背景 3	2.254	1.593	.125	1.415	.158
	背景 4	3.117	1.799	.134	1.733	.084
	背景 5	-.720	1.647	-.040	-.437	.663
	特教年資	.144	.280	.030	.515	.607
	概念瞭解	1.713	.451	.230	3.798	.000***
	轉介目的	-.082	.097	-.061	-.849	.397
	進行流程	.128	.134	.077	.954	.341
	扮演角色	-.155	.122	-.102	-1.268	.206
	轉銜助益	.413	.124	.306	3.341	.001**
	教學助益	.191	.121	.140	1.586	.114

依變項：轉銜運用情形

三、教師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對於教師實際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教師教學之預測情形

由表 4-4-6 可知，『教師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對於『教師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教學情形』具有解釋力，整體 R 平方值為 .263，即表示上述自變項可以解釋

教師教學運用情形 26.3% 的變異量。再從表 4-4-7 係數分析可知，有『特教背景 1』($t = 2.535, P < .05$)、『概念瞭解』($t = 3.886, P < .001$) 和『轉銜助益』($t = 5.102, P < .001$) 等三個變項達顯著水準，其中，『教學助益』具有較佳的解釋力，其 Beta 值為 .437，即代表認為職業輔導評量對於教學有助益的教師，實際在自己教學上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的情形也就愈多；『概念瞭解』的 Beta 值為 .230，為一正值，表示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愈瞭解的教師，愈會將職業輔導評量結果運用於自己的教學上。關於『特教背景 1』變項部分，因與『概念瞭解』之相關係數達顯著負相關($\gamma = .378, P < .01$)，『特教背景 1』預測效果會受『概念瞭解』，故不予推論。

表 4-4-6 高職特教班『教師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對『實際運用於教師教學』同時進入模式摘要表

模式	R	R 平方	調過後 的 R 平方	估計的 標準誤	變更統計量				
					R 平方 改變量	F 改變	分子自 由度	分母自 由度	顯著性 F 改變
1	.513	.263	.224	6.515	.263	6.700	16	300	.000

預測變數：(常數) 地區 1, 地區 2, 職務 1, 職務 2, 背景 1, 背景 2, 背景 3, 背景 4, 背景 5, 特教年資, 概念瞭解, 轉介目的, 進行流程, 扮演角色, 轉銜助益, 教學助益, 轉銜運用, 教學運用

表 4-4-7 高職特教班『教師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
量看法』對『實際運用於教師教學』同時進入係
數分析摘要表

模式	未標準化係數		標準化係數	t	顯著性	
	B 之估計值	標準誤	Beta 分配			
1	(常數)	2.128	4.120	.517	.606	
	地區 1	-.357	.935	-.023	.703	
	地區 2	-1.079	.936	-.068	-1.152	.250
	職務 1	1.304	1.380	.052	.945	.345
	職務 2	.151	.834	.010	.182	.856
	背景 1	4.430	1.748	.230	2.535	.012*
	背景 2	2.565	1.721	.127	1.490	.137
	背景 3	1.760	1.509	.100	1.166	.244
	背景 4	2.376	1.702	.105	1.396	.164
	背景 5	-.589	1.563	-.034	-.377	.706
	特教年資	.306	.064	.064	1.152	.250
	概念瞭解	1.665	.230	.230	3.886	.000***
	轉介目的	-.063	-.048	-.048	-.683	.495
	進行流程	.117	.072	.072	.910	.363
	扮演角色	-.122	-.082	-.082	-1.045	.297
	轉銜助益	.070	.053	.053	.594	.553
	教學助益	.584	.437	.437	5.102	.000***

依變項：教學運用情形

第五節 綜合討論

本節針對上述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與實施現況的研究結果，進行分析討論：

一、高職特教班教師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

綜合整理教師們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的各題項表現，以及不同背景變項下的差異（見表 4-5-1），歸納如后：

表 4-5-1 不同背景變項在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與實施現況的差異分析表

	任教地區	目前職務	特教背景	特教年資
教 瞭解程度	✓	✓	✓	✓
師 看 法	北區 > 南區	特教組長 > 導師 > 專任教師 導師 > 專任教師	特研所 > 未修習 > 特教三學分 特教系 > 未修習 > 特教三學分 40 學分 > 未修習 > 特教三學分	10 年以上 > 1 年以下
轉介目的			3 學分以上 > 未修習 > 特教三學分	
可進行流程				
扮演角色			✓ 特教系 > 未修習	
轉銜助益				
教學助益				
實 參與情形	✓	✓		
施 現 轉銜運用	北區 > 中區	特教組長 > 專任教師		
況 教學運用				

(一) 對職業輔導評量的瞭解程度

研究結果顯示，有 20.3% 的教師表示自己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不瞭解（完全沒聽過、有聽過但完全不瞭解），其中有 10% 的教師完全沒聽過職業輔導評量這個名詞，只有 44.7% 的教師表示自己是瞭解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雖然近年來，政府單位大力推動身心障礙者接受職業輔導評量，而且已有約半數的學校實施職業輔導評量（林幸台，民 91），不過，對於多數的教師而言，職業輔導評量仍是一個不甚熟悉的概念，這與蘇盈宇（民 91）的研究結果相同，皆顯示應針對高職特教班教師推廣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

此外，研究結果也發現，在四個教師背景變項皆與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的瞭解程度有關，即不同『任教地區』、『職務』、『特教背景』和『特教年資』的高職特教班教師，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瞭解程度會有顯著差異。在『任教地區』方面，北區教師（ $M=3.40$ ）得分高於南區教師（ $M=3.01$ ）。在『職務』方面，特教組長（ $M=4.00$ ）得分高於導師（ $M=3.29$ ）與專任教師（ $M=2.91$ ）；導師的得分高於專任教師。在『特教背景』方面，特教研究所畢業教師（ $M=3.80$ ）的得分高於未曾修習特教學分的教師（ $M=2.38$ ）和修滿特教三學分的教師（ $M=2.68$ ）；特教系（組／學程）畢業的教師（ $M=3.51$ ），其得分亦高於未曾修習特教學分的教師和修滿特教三學分的教師；四十學分班教師（ $M=3.44$ ）也高於未曾修習特教學分的教師和修滿特教三學分的教師；修滿三學分以上（含三十學分班）教師（ $M=3.53$ ）高於未曾修習特教學分的教師和修

滿特教三學分的教師。在『特教年資』部分，任教10年以上的教師（ $M=3.70$ ）得分高於1年以下教師（ $M=2.64$ ）。換言之，北區教師較瞭解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這種地區性的差異，從職訓局的統計資料略顯端倪，從歷年接受職業輔導評量的個案數與教育單位轉介人數來看，北區所服務的人數遠超過於中區和南區（職訓局，民94b；職訓局，民95），這可顯示北區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推展較為廣泛，所以高職特教班教師接觸相關概念的機會也比較多，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也較熟悉。另外在其他背景變項部分，接觸學生轉銜業務較頻繁的特教組長與導師，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也較瞭解；特教專業素養愈豐富、任教特教班年資久者，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瞭解程度也愈高。

若進一步分析不同背景變項的教師在概念瞭解上的得分，以特教組長的得分最高（ $M=4.00$ ），特教研究所畢業的教師得分次之（ $M=3.80$ ）；得分最低的是的未曾修習特教學分的教師（ $M=2.38$ ），任教1年以下的教師（ $M=2.64$ ）為次低。以背景變項來說，特教組長因為職務緣故，且經常在外開會研究，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最了解，而未曾修習特教學分的教師，接受特教知能的訓練較少，對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最不了解。

（二）職業輔導評量的資訊來源

在有聽過職業輔導評量的教師當中，大多數是經由『研討會（研習）』得知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36.6%），其次資訊來源是『同事』（34.1%）、『就業服務單位』（28.4%）、『特

殊教育學分班』(22.1%)、『大學／研究所課程』(21.8%)。而在勾選『其他』選項的17位教師當中，有8位教師是接受過職業輔導評量訓練、5位教師是經由網路的搜尋獲得相關資訊、3位教師是在參加特教相關會議時得知、1位教師經由醫院體系瞭解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由上述的數據可知，政府單位(包含教育單位與勞政單位)在推動實施職業輔導評量時所辦理的一系列研習、訓練課程與相關會議，的確發揮其功效，讓參與的高職特教班教師能夠瞭解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另外，教師間互相傳遞訊息，也是在推動新概念時可以利用的一種管道。

(三) 學生接受職業輔導評量目的的看法

在對於學生接受職業輔導評量目的方面，其平均得分在4.04~4.27之間，而且教師並不會因為『任教地區』、『目前職務』、『特教背景』及『特教年資』的不同，而對學生接受職業輔導評量目的的看法有所差異，表示教師對於這十項接受評量目的皆持認同態度。

從題項的平均來看，各題的得分差距不大，不過，進一步分析排名發現，教師認為『了解學生的職業性向』是最重要的目的(M=4.27)，其次是『了解學生的職業興趣』(M=4.24)，排名最低的為『規劃學生職場實習的安置場所』(M=4.05)和『轉介學生接受職業訓練』(M=4.04)。在陳明顯(民93)的研究結果也發現，轉介人員認為轉介個案接受職業輔導評量最重要的目的為「瞭解個案的職業性向」，這顯示教師希望透過職業輔導評量了解學生在職業方面的性向與興

趣，以彌補平時在學校環境中所能觀察到的學生能力和特質。

(四) 對可在學校進行流程的看法

高職特教班教師對可在學校進行流程的看法方面，平均得分在 4.25~3.92 之間，是為稍微可行到可行之間。若分別就『任教地區』、『目前職務』、『特教背景』及『特教年資』四個教師背景變項來看，對於可在學校進行職業輔導評量的流程也沒有顯著不同的看法，表示不同背景變項下的教師皆能接受這九項流程。

進一步分析這九個選項得分排名發現，教師普遍認為『對學生進行初步的評量，了解學生的職業相關能力』(M=4.25) 和『彙整學生的紀錄和初步評量資料給評量人員』(M=4.22) 是在學校環境內最可行的流程，這表示教師認為在學生接受職業輔導評量人員評估之前，學校可以先進行初步的評量，再將既有的紀錄與評量資料交付職業輔導評量人員，以協助職業輔導評量人員瞭解學生能力，進而縮短評量時間。另外，從『對學生與家長進行晤談，確認轉介目的』(M=4.17) 和『在轉介前，篩選應該接受職業輔導評量的學生』(M=4.16) 兩個流程的平均得分可知，教師認為在轉介學生接受職業輔導評量之前，應先澄清轉介目的，並篩選出接受評量的學生，這與目前職業輔導評量單位倡導，並非每位學生都應接受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是相同，代表教師已能認同這一理念。另外，教師對於『將職輔導評量結果交付給家長與雇主』(M=3.92) 部分則認為較不可行，顯示教師覺得在整個職業輔導評量的過程中，職業輔導評量結果的交付不應由學校單位來

進行。

(五) 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的過程當中可以扮演的角色

在職業輔導評量過程中，教師認為自己可以扮演的角色部分，其平均得分介於 4.19 至 3.87 之間，得分較高的分別為『與學生本人討論，確認學生需求及興趣』(M=4.19)、『協助搜集學生相關資料』(M=4.17) 和『提供學校所做初步評量資料給職業輔導評量人員』(M=4.16)，這與教師對於在學校內可進行之職業輔導評量流程方面有相互呼應情形，顯示教師認為在學校體系中，教師可以先對學生進行初步評量，搜集學生職業能力相關資料，再將這些資料提供給職業輔導評量人員參考。另外，在可扮演角色向度上，得分最低的分別為『擔任諮詢角色，提供職業輔導評量人員職業相關訊息』(M=3.91) 和『協助職業輔導評量人員發展職業輔導評量計畫』(M=3.87)，代表教師較不認同自己應該參與職業輔導評量計畫的擬定與提供職業相關訊息給職業輔導評量人員。

從四個教師背景變項來看，『任教地區』和『職務』不會影響教師對於自己在職業輔導評量過程中扮演角色的看法，『特教年資』在變異數分析中達到顯著差異，經事後比較，亦未達顯著水準。但在『特教背景』部分，經過 Scheffe 事後比較發現，特教系(組/學程)畢業的教師在此向度的得分明顯高於未曾修習特教學分的教師，換言之，特教系(組/學程)畢業的教師比未曾修習特教學分的教師更認為自己在職業輔導評量過程中能夠扮演重要角色。

(六) 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於學生轉銜服務助益的看法

由統計結果可知，此向度的得分在 4.16~3.76 之間，其中，教師認為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於學生轉銜服務最大的助益是『有助於學校轉銜人員與雇主了解學生』(F=4.16)，其次為『協助學校轉銜人員對學生與職場做媒合』(F=4.11)和『提供學生進入職場所需支持與輔導的建議』(F=4.11)，但在幫助強化學生就業能力 (F=3.76)、增進學生就業穩定性 (F=3.95) 和幫助學生自我了解 (F=3.98) 上則無太大助益。換言之，教師認為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於學校轉銜人員在了解學生、職場媒合和職場輔導方面有較大的幫助，但在增進學生職業相關能力和自我認知方面則無法發揮太大效果。另外，在教師背景變項部分，對於學生轉銜服務助益的看法全無顯著差異，表示不會因為背景的不同而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上有所歧見。

(七) 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於教師教學助益的看法

在教師對於教學助益的看法部分，各題項得分在 4.14~3.88 間，得分較高的是『作為學生職場實習教學的參考』(F=4.14) 和『規劃學生進入職場時應再加強的相關訓練』(F=4.09)，得分較低的是『作為工作人格養成的參考』(F=3.88) 和『協助決定教學方案』(F=3.88)，而其他像是『作為學生職業課程分組教學的分組依據』(F=3.92)、『作為課程規劃的依據』(F=3.93) 和『作為安排職業相關課外活動的依據』(F=3.94) 等助益上，也呈現得分偏低的情形。從統計數據顯示，教師認為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於教學上的助益，著重於與職場相關的教學和訓練，相較之下，課程規劃、

學生課程分組、工作人格的養成、教學方案和活動的設計等學校課程教學，無法從職業輔導評量結果中獲得太大的助益。

若從教師的『任教地區』、『職務』、『特教背景』和『特教年資』來看，不同背景變項下的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教師教學助益的看法上，沒有顯著差異。

二、高職特教班教師實際參與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的情形

綜合整理教師們在職業輔導評量實際參與運用的各題項表現，以及不同背景變項下的差異（見表 4-5-1），歸納如后：

（一）教師參與職業輔導評量的情形

在教師參與職業輔導評量的情形上，各題項的得分介於 3.58 到 3.01 間，是屬於『稍微符合』等第。其中，『與學生本人討論，確認學生需求及興趣』（ $M=3.58$ ）、『協助搜集學生相關資料』（ $M=3.48$ ）和『提供學校所做初步評量資料給職業輔導評量人員』（ $M=3.30$ ）是教師參與程度較高的部分，這也是在教師認為自己能扮演的角色向度中，得分最高的三個題項（見表 4-5-1），說明教師認為自己可以先確認學生需求及興趣，協助搜集學生資料，並將資料提供給職業輔導評量人員，實際上教師在這個部分的參與度也比較高。另外，參與度最低的為『協助職業輔導評量人員發展職業輔導評量計畫』（ $M=3.01$ ），這個部分也和教師扮演角色的統計結果相呼應，教師認為自己不需要協助發展職業輔導評量計畫，在實際參與度上也最低，尤其高達 34.5% 的教師沒有參與此過程（勾選完全不符合、不符合）。再仔細分析每個題項的統計結果，在『轉介學生接受職業輔導評量』（ $M=3.19$ ，28.4%）、

『擔任諮詢角色，提供職業輔導評量人員職業相關訊息』(M = 3.16, 28.1%)、『協助學生家長了職業輔導評量結果』(M = 3.16, 27.5%)、『擔任職業輔導評量人員與家長間溝通橋樑』(M = 3.19, 27.8%)等題項的參與度上，其平均得分偏低，不曾參與的百分比(勾選完全不符合、不符合)偏高，除了顯示仍有三成教師不曾轉介學生接受職業輔導評量，教師也較少參與和其他團隊成員(如家長和職業輔導評量人員)間的合作。在文獻中提及，教師是職業輔導評量團隊中重要成員，而團隊間應採合作關係共同評量(王敏行，民 92b; Leconte & Neuber, 1997; Lehmann, 1997; Lombard, 1994)，但研究結果發現卻與文獻所提及的角色不符。

另外，研究結果顯示，有兩個教師背景變項與教師參與職業輔導評量的情形有關。不同『任教地區』和『職務』的教師在參與情形有顯著差異，經 Scheffe 事後比較考驗，發現北區教師的參與程度高於中區教師，特教組長的參與程度高於導師和專任教師，導師的得分高於專任教師，這部分得分與『概念瞭解』向度情形類似，北區教師較了解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其參與職業輔導評量的程度也較高。另外，根據林幸台(民 91)的研究，發現執行職業輔導評量的人員大多數為導師，特教組長在職業輔導評量的參與度是較高，這與本研究結果雷同，表示較常接觸學生轉銜事務的特教組長和導師，除了對職業輔導評量概念較了解外，參與情況也較多。

表 4-5-2 高職特教班教師對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過程中扮演角色與實際參與情形對照表

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過程中扮演角色	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過程中實際參與
1. 與學生本人討論，確認學生需求及興趣 (M=4.19)	1. 與學生本人討論，確認學生需求及興趣 (M=3.58)
2. 協助搜集學生相關資料 (M=4.17)	2. 協助搜集學生相關資料 (M=3.48)
3. 提供學校所做初步評量資料給職業輔導評量人員 (M=4.16)	3. 提供學校所做初步評量資料給職業輔導評量人員 (M=3.30)
4. 轉介學生接受職業輔導評量 (M=4.12)	4. 將職業輔導評量結果納入個別化教育計畫、轉銜計畫 (M=3.26)
5. 將職業輔導評量結果納入個別化教育計畫、轉銜計畫 (M=4.12)	5. 轉介學生接受職業輔導評量 (M=3.19)
6. 協助學生家長了解職業輔導評量結果 (M=4.10)	6. 擔任職業輔導評量人員與家長間溝通橋樑 (M=3.19)
7. 擔任職業輔導評量人員與家長間溝通橋樑 (M=4.08)	7. 協助學生家長了解職業輔導評量結果 (M=3.16)
8. 擔任諮詢角色，提供職業輔導評量人員職業相關訊息 (M=3.91)	8. 擔任諮詢角色，提供職業輔導評量人員職業相關訊息 (M=3.16)
9. 協助職業輔導評量人員發展職業輔導評量計畫 (M=3.87)	9. 協助職業輔導評量人員發展職業輔導評量計畫 (M=3.01)

(二) 實際將職業輔導評量結果運用於學生轉銜服務的情形

在實際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學生轉銜上，各題項得分在 3.48~3.21 之間，其中，教師最常職業輔導評量結果運用在「了解學生適合職業類別及就業方式」(M=3.48)，最不常運用在『有助於學生就業能力的強化』(M=3.21)，且有 22.6% 的教師不曾運用於此項目(含完全不符合、不符合)。若進一步與對學生轉銜服務的助益作比較，教師覺得較有助益的題項，如『有助於學校轉銜人員與雇主了解學生』、『協

助學校轉銜人員對學生與職場做媒合』和『提供學生進入職場場所支持與輔導建議』等方面，在實際運用情形的平均得分介於 3.46~3.43，與其他題項相較之下，運用情況尚屬頻繁，表示教師認為對學生轉銜服務有助益，在實際運用的意願也會比較高。

若從教師背景變項來探討運用於學生轉銜的情形，則不會因為『任教地區』、『職務』、『特教背景』和『特教年資』的不同，而在實際運用上有差異，也就是說，教師背景變項並不會影響教師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學生轉銜服務上。

表 4-5-3 高職特教班教師認為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轉銜服務助益和實際運用情形對照表

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	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實際運用於轉銜服務
1. 有助於學校轉銜人員與雇了解學生 (M=4.16)	1. 了解學生適合的職業類別及就業方式 (M=3.48)
2. 協助學校轉銜人員對學生與職場做媒合 (M=4.11)	2. 有助於學校轉銜人員與雇了解學生 (M=3.46)
3. 提供學生進入職場所需支持與輔導的建議 (M=4.11)	3. 協助學校轉銜人員對學生與職場做媒合 (M=3.45)
4. 了解學生適合的職業類別及就業方式 (M=4.08)	4. 提供適當的職業訓練方向 (M=3.44)
5. 提供適當的職業訓練方向 (M=4.08)	5. 提供學生進入職場所需支持與輔導的建議 (M=3.43)
6. 提供學生在實習職場所需職務再設計、就業輔具建議 (M=3.99)	6. 有助於了解學生的就業準備度，增進就業穩定性 (M=3.34)
7. 有助於學生的自我了解 (M=3.98)	7. 有助於學生的自我了解 (M=3.33)
8. 有助於了解學生的就業準備度，增進就業穩定性 (M=3.95)	8. 提供學生在實習職場所需職務再設計、就業輔具建議 (M=3.29)
9. 有助於學生就業能力的強化 (M=3.76)	9. 有助於學生就業能力的強化 (M=3.21)

(三) 實際將職業輔導評量結果運用於教師教學的情形

在實際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教師教學情形方面，向度各題項得分在 3.54~3.31 之間，運用情況最多的是『作為學生職場實習教學的參考』(M=3.54)，其次為『作為修正個別化教育計畫與轉銜計畫的參考』(M=3.50)，另一方面，教師最少將職業輔導評量結果運用於『作為學生職業課程分組教學的分組依據』(M=3.32) 和『作為課程規劃的依據』(M=3.31)。將實際運用於教學情形和對教學助益看法作一比較可發現，教師認同職業輔導評量對職場實習教學和轉銜計畫的助益，在現實中也會將職業輔導評量結果運用於其中，但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結果能夠帶給課程規劃、教學活動安排和學生的分組依據等職業教育範疇的幫助，抱持著存疑態度，在運用上意願也不高。

另外，從研究結果可知，教師將職業輔導評量結果運用於的教學情形，不會因為教師背景變項的不同，而在實際運用上有差異，也就是說『任教地區』、『職務』、『特教背景』和『特教年資』，並不會影響教師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教學上。

表 4-5-4 高職特教班教師認為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教師教學助益和實際運用情形對照表

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教師教學助益	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實際運用於教師教學
1. 作為學生職場實習教學的參考 (M=4.14)	1. 作為學生職場實習教學的參考 (M=3.54)
2. 規劃學生進入職場時應再加強的相關訓練 (M=4.09)	2. 作為修正個別化教育計畫與轉銜計畫的參考 (M=3.50)
3. 了解學生職業能力的評量標準和需求 (M=4.03)	3. 規劃學生進入職場時應再加強的相關訓練 (M=3.46)
4. 作為修正個別化教育計畫與轉銜計畫的參考 (M=4.03)	4. 了解學生職業能力的評量標準和需求 (M=3.46)
5. 作為安排職業相關課外活動的依據 (M=3.94)	5. 協助決定教學方案 (M=3.37)
6. 作為課程規劃的依據 (M=3.93)	6. 作為安排職業相關課外活動的依據 (M=3.35)
7. 作為學生職業課程分組教學的分組依據 (M=3.92)	7. 作為工作人格養成的參考 (M=3.34)
8. 作為工作人格養成的參考 (M=3.88)	8. 作為學生職業課程分組教學的分組依據 (M=3.32)
9. 協助決定教學方案 (M=3.88)	9. 作為課程規劃的依據 (M=3.31)

三、高職特教班教師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和實際參與運用之比較

(一) 教師對於自己在職業輔導評量過程可扮演角色和實際參與情形之比較

由研究結果顯示，不同背景變項下的教師，對自己在職業輔導評量過程中所扮演角色的看法和實際參與職業輔導評量情形之間有顯著差異，換言之，不同『任教地區』、『職務』、『特教背景』和『特教年資』的教師，在面對自己認為應該扮演的角色與實際上執行的工作之間是有差距。

進一步探討角色-參與和背景變項的交互作用，發現在『任教地區』、『特教背景』和『特教年資』等背景變項有交

互作用的存在。進行單純主要效果後得知，在『任教地區』、『特教背景』和『特教年資』因子下，教師參與職業輔導評量過程的情形皆有差異，換言之，教師參與職業輔導評量的情形是會因為任教地區、特教背景與特教年資而有不同的表現。另外，教師對於自己在職業輔導評量中扮演角色的看法和實際參與情形的差異情形上，在『任教地區』、『特教背景』和『特教年資』因子的內部條件下皆有顯著水準，亦即：(1) 在北區、中區和南區任教的教師；(2) 未曾修習特教學分、修滿特教三學分、修滿特教三學分以上、特教四十學分班、特教系（組/學程）畢和特教研究所畢的教師；(3) 任教年資在 1 年以下、1 年以上 3 年以下、3 年以上 5 年以下、5 年以上 7 年以下、7 年以上 10 年以下和 10 年以上的教師，上述條件的高職特教班教師，對於自己在職業輔導評量中扮演角色的看法和實際參與情形的表現是有顯著差異。

『目前職務』背景變項雖然未發現交互作用的產生，但它與教師扮演角色看法和參與情形的整體得分進行考驗，達到顯著水準，經 Bonferroni 事後比較得知，特教組長的得分高於導師和專任教師。由此可知，特教組長因為承辦業務與工作型態之故，在扮演角色與參與情形的整體得分高於其他職務的教師。

(二) 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和實際運用情形之比較

從研究結果得知，不同背景變項下的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學生轉銜服務與實際將職業輔導評量結果運用在

學生轉銜服務上的情形，這兩者間有顯著差異，換言之，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上，不同『任教地區』、『職務』、『特教背景』和『特教年資』的教師，他們的看法與實際運用之間是有差距。

在轉銜助益-運用和背景變項的交互作用方面，只有『特教背景』有交互作用的產生。進一步做單純主要效果後得知，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的看法和實際運用整體表現情形，於未曾修習特教學分、修滿特教三學分、修滿特教三學分以上、特教四十學分班、特教系（組/學程）畢等背景條件下是有顯著差異。這代表除了特教研究所畢業的教師，其餘特教背景的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學生轉銜服務助益的看法和實際運用的情形間有顯著差異，也就是說，特教研究所畢業的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對於轉銜服務助益的「知」與「行」上能夠一致，認為職業輔導評量有助於學生的轉銜，實際上也運用得較頻繁。

（三）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教師教學助益和實際運用情形之比較

研究結果顯示，不同背景變項的教師，他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教師教學助益的看法與實際將職業輔導評量結果運用在自己教學上的情形，兩者間有顯著差異，換言之，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教師教學助益上，不同『任教地區』、『職務』、『特教背景』和『特教年資』的教師，他們的看法與實際運用之間皆有差距。

在教學助益-運用和背景變項的交互作用方面，只有『特

教背景』有交互作用的產生。進一步做單純主要效果後得知，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自己教學助益的看法和實際運用的情形，於未曾修習特教學分、修滿特教三學分、修滿特教三學分以上、特教四十學分班、特教系（組/學程）畢等背景條件下是有顯著差異。換言之，除了特教研究所畢業的教師，其餘特教背景的高職特教班教師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教師教學助益的看法和實際運用的表現有顯著差異。這個部分的比較情形，與轉銜助益-運用的情況相同。

四、高職特教班教學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對於實際參與運用的預測情形

由前述可知，教師對於職業輔導評量持認同態度，但在實際參與運用程度卻不高，教師看法和實施現況之間有差距。為進一步瞭解教師背景變項與教師看法對職業輔導評量實施現況的解釋情形，採同時進入迴歸方法進行分析，表 4-5-2 為十個變項對教師實際參與並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的預測情形，詳細說明如下：

表 4-5-2 高職特教班教師『背景變項』與『教師看法』實際參與運用職業輔導評量之預測變項分析表

	任教 地區	目前 職務	特教 背景	特教 年資	概念 瞭解	轉介 目的	進行 流程	扮演 角色	轉銜 助益	教學 助益	解釋 量
實際 參與					✓			✓			20.5 %
轉銜 運用					✓				✓		22.4 %
教學 運用					✓				✓		26.3 %

(一) 在教師參與職業輔導評量方面

由迴歸統計結果顯示，『教師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對於教師參與情形的預測力為 20.5%，進一步瞭解具有統計意義的變項有『概念瞭解』($\beta = .313$)和『扮演角色』($\beta = .176$)共兩個，其 Beta 值皆屬正值，表示在職業輔導評量概念上愈了解的教師，和對自己在職業輔導過程中扮演角色持正向態度的教師，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參與程度會愈高。雖然在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時，教師參與情形會因『任教地區』和『目前職務』不同而有顯著差異，但在迴歸部分，卻沒有顯著的統計意義。因外，根據『扮演角色』和『實際參與』的比較結果，教師看法與實施現況兩者間具有差距，但『扮演角色』對於教師參與情形仍具有正向的預測力。

(二) 在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學生轉銜服務方面

由統計結果得知，『教師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對於教師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學生轉銜服務上的預測力為 22.4%，進一步瞭解具有統計意義的變項有『概念瞭解』($\beta = .230$)和『轉銜助益』($\beta = .306$)共兩個，其 Beta 值皆屬正值，表示較了解職業輔導評量概念的教師，和認為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於學生轉銜有助益的教師，在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學生轉銜上的情形會愈多。雖然根據『轉銜助益』和『轉銜運用』的比較結果，教師看法與實施現況兩者間具有差距，但『轉銜助益』對於教師運用情形仍具有

正向的預測力。

(三) 在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教師教學方面

由統計結果得知，『教師背景變項』和『在職業輔導評量看法』對於教師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教學上的預測力為 26.3%，進一步瞭解具有統計意義的變項有『概念瞭解』($\beta = .230$) 和『教學助益』($\beta = .437$) 共兩個變項，其 Beta 值皆屬正值，表示對於職業輔導評量概念愈了解的教師，和認為職業輔導評量結果對於自己教學有助益的教師，愈會將職業輔導評量結果運用於教學上，另外，未修習特教學分的教師較其他背景變項的教師，對於運用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於教學上有較正向的預測情形。另外，從『教學助益』和『教學運用』的比較結果可知，教師看法與實施現況兩者間有顯著差異，但『教學助益』對於教師實際運用情形仍具有正向的預測力。

五、高職特教班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與實施現況上各大題得分比較

從表 4-5-3 可知，在全部問卷中，以「轉介目的」的平均得分最高，為 4.13，其次是「可進行流程」，為 4.12，得分最低的是「概念瞭解」，只有 3.20。就整體而言，除了「概念瞭解」外，教師看法部分的得分皆高於實施現況部分的得分，這顯示教師並沒有將自己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支持，轉換成實際上的參與和運用。

以選答的變異情形來看，教師在「概念瞭解」的變異情形最大，標準差為 1.18，其次為「實際參與」，標準差為 0.92。

但就整體來說，教師在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參與和運用部分，差異較大，但在對職業輔導評量的看法上較有一致性。

表 4-5-3 教師對職業輔導評量看法與實施現況
各大題平均數

	各大題名稱	分題平均數	排行	向度標準差
教師看法	概念瞭解	3.20	9	1.04
	轉介目的	4.13	1	0.56
	可進行流程	4.12	2	0.51
	扮演角色	4.08	3	0.56
	轉銜助益	4.02	4	0.62
	教學助益	3.98	5	0.61
實施現況	實際參與	3.26	8	0.92
	轉銜運用	3.38	7	0.85
	教學運用	3.41	6	0.82

另外，值得注意的現象是，若從各變項的相關矩陣來看（參見表 4-4-1），「概念瞭解」與「實際參與」、「轉銜運用」、「教學運用」三者間皆有高度相關，但在全部題項的平均得分表中，「概念瞭解」的平均得分最低（ $M=3.20$ ），「實際參與」（ $M=3.26$ ）、「轉銜運用」（ $M=3.38$ ）和「教學運用」（ $M=3.41$ ）都比「概念瞭解」高。一般而言，在推廣一個新觀念時，對觀念的瞭解程度愈高愈瞭解，實際參與運用的意願才會比較高，相對地，若對於該觀念不甚瞭解，參與度和運用情形也會隨之降低。另外，若曾參與其中，對於觀念應該瞭解，略知一二。但在表 4-5-3 中，呈現的結果並非如此，

實際參與運用的得分比「概念瞭解」的得分高，這表示教師對於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雖不甚瞭解，但是卻曾參與並運用職業輔導評量。教師對於職業輔導評量持正面態度，並會參與運用職業輔導評量，但若問及是否瞭解職業輔導評量的概念，卻沒有把握是否談得上瞭解，這或許是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的情形所造成。